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香港預防及控制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措施

2020年4月8日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開場發言要點

主席：

- 自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發生以來，政府一直緊貼疫情的發展，以果斷及合適的措施作出全面應對。政府會因應疫情的最新情況，不時檢討相關措施的可行性，適時作出調節。繼我們於3月20日向衛生事務委員會闡述本港為預防及控制2019冠狀病毒病感染所採取的措施，政府的工作再有一些新進展，包括一些這幾天實行的新措施。我想藉著今天的機會向各位委員簡介一下。
- 新型冠狀病毒病的疫情持續及迅速地在世界各國及地區蔓延，近日香港的輸入個案數字亦明顯上升。自3月初起，超過七成個案都是輸入個案或是相關人士在病毒潛伏期有外遊記錄，又或者是屬於輸入個案或有外遊記錄的緊密接觸者。為保障市民的健康及保護我們的醫療系統，政府疫情防控工作

的重點，現時最主要是：第一，防止病毒從香港以外輸入；第二，防止輸入個案在社區蔓延。

- 因此，基於公共衛生考慮，政府於 3 月 25 日起實施入境限制措施，包括：(1) 所有非香港居民從海外國家或地區乘搭飛機抵港不准入境；(2) 從內地、澳門和台灣入境香港的非香港居民，如在過去 14 日曾經到過任何海外國家或地區，亦不准入境；(3) 機場停止一切轉機服務；及(4) 所有從澳門和台灣入境香港的人士，包括香港居民和非香港居民，和從內地入境安排一樣，須接受強制檢疫 14 日。政府已於前日（4 月 6 日）宣佈，延長上述措施直至另行通告為止。
- 上述各項入境管制及檢疫措施的實施，意味著目前所有從海外國家或地區抵港的非香港居民已被拒絕入境或過境，而所有入境的人士則須接受強制檢疫，豁免人士除外。這些措施將有助進一步防止疫情在香港散播。
- 在加強監察方面，衛生防護中心已擴展「加強化驗室監測計劃」，為抵港但沒有出現病徵的人士提供

免費病毒檢測服務。自 3 月 29 日起，監測計劃擴展至涵蓋所有在第 599E 章下抵港而沒有出現病徵人士。衛生署亦已於 3 月 26 日在亞洲國際博覽館設立臨時樣本採集中心，加快為海外抵港人士收集樣本以進行病毒檢測服務。

- 由今天開始，衛生署會根據《預防及控制疾病規例》（第 599A 章），強制要求所有於香港國際機場抵港及沒有出現病徵的人士到亞洲國際博覽館的臨時樣本採集中心收集深喉唾液樣本，以進行 2019 冠狀病毒檢測。此外，考慮到最近輸入個案較多曾前往英國，由明天（4 月 9 日）起，乘坐由英國抵港航班及沒有出現病徵的人士，必須在臨時樣本採集中心收集深喉唾液樣本，並在場等候結果。如檢測結果為陽性，衛生署會盡快安排他們入院接受治療。與他們同行的密切接觸者亦會獲安排到指定檢疫中心接受強制檢疫。其餘檢測結果為陰性的人士，他們可返回家居或到指定地點繼續完成 14 天強制檢疫。
- 另一方面，減少社交接觸是延遲本港疫情擴散的關鍵手段之一。3 月 27 日，政府根據《預防及控制疾

病條例》(第 599 章)，訂立兩條新增規例，分別是《預防及控制疾病(規定及指示)(業務及處所)規例》(第 599F 章)及《預防及控制疾病(禁止羣組聚集)規例》(第 599G 章)，希望透過立法減低人多聚集的活動。

- 第 599F 章賦予我作為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權力，可以透過在憲報刊登的指示，要求（一）餐飲業務停止售賣或供應供即場享用的食物或飲品，及關閉售賣或供應食物或飲品的處所全部或部分範圍；（二）限制餐飲業務的運作；以及（三）限制表列處所的營業。我已根據第 599F 章藉在憲報刊登的公告，發出 6 項各為期 14 日的指示，分別限制餐飲業務和表列處所的營業及運作模式。
- 因應疫情發展及為了劃一第 599F 章及 599G 章下指示的生效期，我於今天較早時間發出最新指示，將早前就餐飲業的指示，包括酒吧及酒館停業的安排，延長至 4 月 23 日。我亦進一步要求第 599F 章中表列高風險處所中的美容院及按摩院，連同較早

前已公佈的九類處所，由 4 月 10 日零時零分起均須暫停開放十四天至 4 月 23 日。指示生效後，意味著第 599F 章內有十一類表列處所已被指示暫停營業。至於會址方面，較早前發出的指示，包括會址內的卡拉 OK 及麻將天九活動必須暫停、在可行情況下任何人均須一直佩戴口罩，以及須為人量度體溫及提供消毒潔手液等，依然生效。

- 此外，我早前根據第 599G 章於 3 月 28 日在憲報刊登公告，指明由 3 月 29 日至 4 月 11 日期間內，除獲豁免情況外，禁止於公眾地方進行多於 4 人的羣組聚集。因應疫情發展，我亦已於今天較早時間發出指示，將有關安排劃一延長至 4 月 23 日。
- 第 599F 章及第 599G 章下的執法情況大致理想。第 599F 章方面，執法部門已由規例生效截至 4 月 7 日凌晨零時，一共巡查 27 752 次，作出約共 1 674 次提示。至於受限制營業及運作模式的表列處所方面，執法人員共進行了 1 844 次巡查，發現業界大致守法守規，作出約共 8 次提示。值得一提的是，

昨天在深水埗區，有兩家餐飲處所因為供顧客使用的桌子之間，未能符合最少有 1.5 米距離或設有某種形式的隔板作出有效分隔的要求，食環署已展開向違例人士提出檢控的法律程序。

- 第 599G 章方面，執法部門已加派人員在各類公眾地方巡邏，提醒市民配合規例的要求。截至 4 月 7 日凌晨零時，警方共處理 966 宗違反相關指示的相關報告，作出 66 次口頭勸喻及發出 19 張定額罰款告票。其他執法部門亦分別處理其負責處所範圍內的公眾地方，合共巡查 12 711 次，作出約共 1 830 次口頭勸喻。值得一提的是，警方在 4 月 7 日及 4 月 8 日凌晨分別搗破兩間違規營業的酒吧。處所管理人於狹小空間向多人售賣酒類飲品，大大增加病毒在社區傳播的風險，行為極不負責任。警方不排除稍後會向酒吧負責人及顧客作出檢控。

- 我呼籲市民要配合上述兩條《規例》的要求，自律守法，為己為人，減少外出及避免聚餐或聚會等社交活動，並盡量與他人保持適當的社交距離，以達

致遏止新型冠狀病毒病在社區的蔓延。相關業界亦應為公眾衛生着想遵守有關要求。政府同時亦呼籲大家要繼續保持良好的個人和環境衛生。

- 我和各政策局及部門的同事都樂意回應各位委員的提問。多謝主席。

- 完 -